

2024 年度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主要职责是：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计生协会组织发展规划；联络市计生协理事；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组织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社会宣传；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组织开展人口、生殖健康、计划生育和家庭保健服务；承担与省计生协会及其他机构的交流与合作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1.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4.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6.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86.46	总计	60	386.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1.46	381.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7	2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	2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2.05	1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9.13	9.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63	339.63					
21004			公共卫生	100.00	1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00	1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5.07	225.07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40.59	140.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4.48	8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6	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	7.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9	6.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6	20.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6	20.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9	12.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8	2.58					
2210203			购房补贴	5.19	5.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6.46	196.98	18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7	2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	2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3	9.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63	155.15	189.48			
21004			公共卫生	100.00		1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00		1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07	140.59	89.4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40.59	140.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9.48		8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6	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	7.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9	6.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6	20.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6	20.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9	12.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8	2.58				
2210203			购房补贴	5.19	5.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1.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67	21.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9.63	339.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16	20.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1.46	381.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1.46	总计	64	381.46	381.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81. 46	196.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67	21. 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 18	21.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05	12. 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13	9.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49	0. 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49	0. 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 63	155. 15
21004			公共卫生		100. 00	100. 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00	100. 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5. 07	140. 59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40. 59	140. 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4. 48	84. 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56	14. 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 77	7. 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 79	6. 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 16	20.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 16	20. 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 39	12. 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 58	2. 58
2210203			购房补贴		5. 19	5. 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63	30201	办公费	2.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8.6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9.2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9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9	30207	邮电费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30211	差旅费	2.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214	租赁费	0.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1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2			
30309	奖励金	1.51	30229	福利费	1.3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			
人员经费合计		167.84	公用经费合计					29.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50	0.03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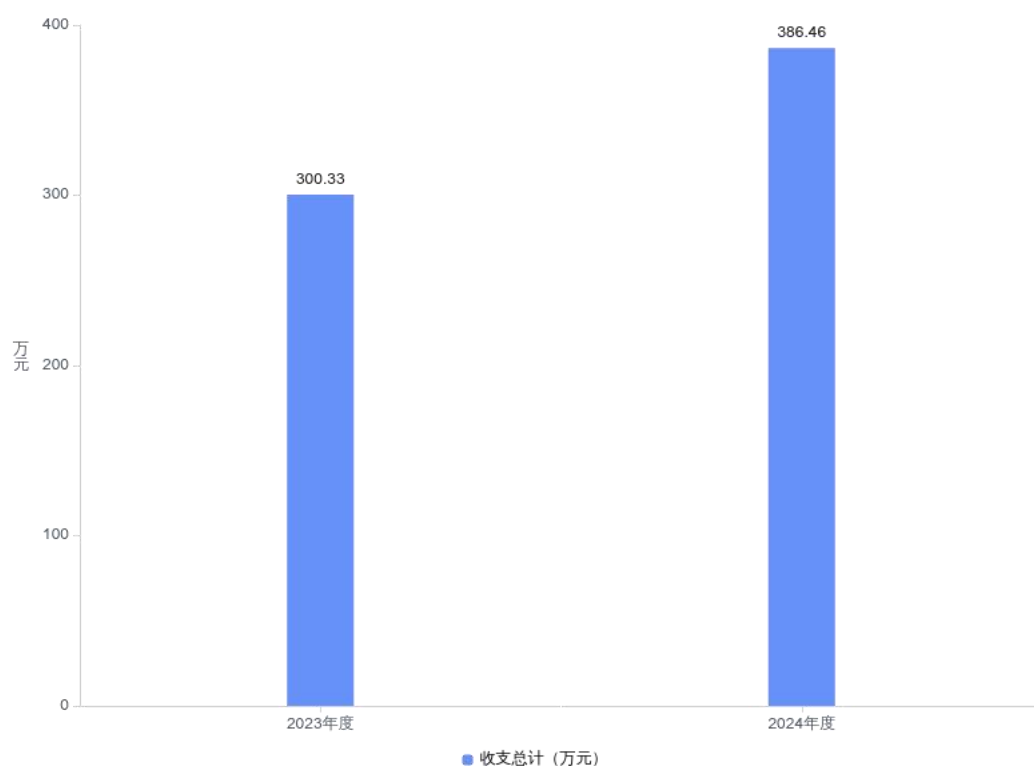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6.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6.13 万元，增长 28.7%，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新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增加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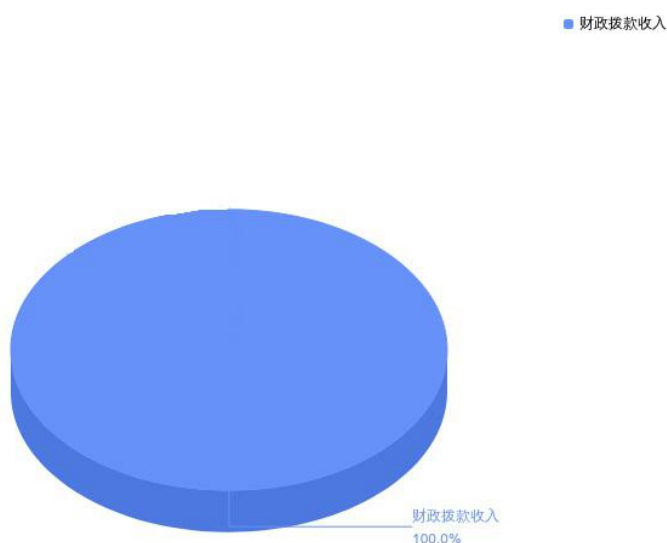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81.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1.13 万元，增长 2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1.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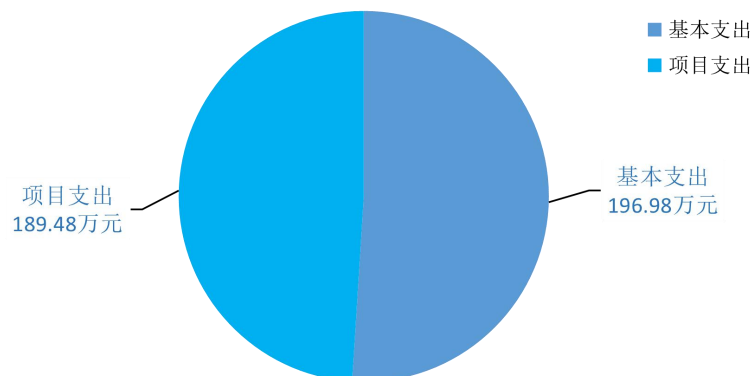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86.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91.13 万元，增长 30.9%。其中：基本支出 196.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项目支出 18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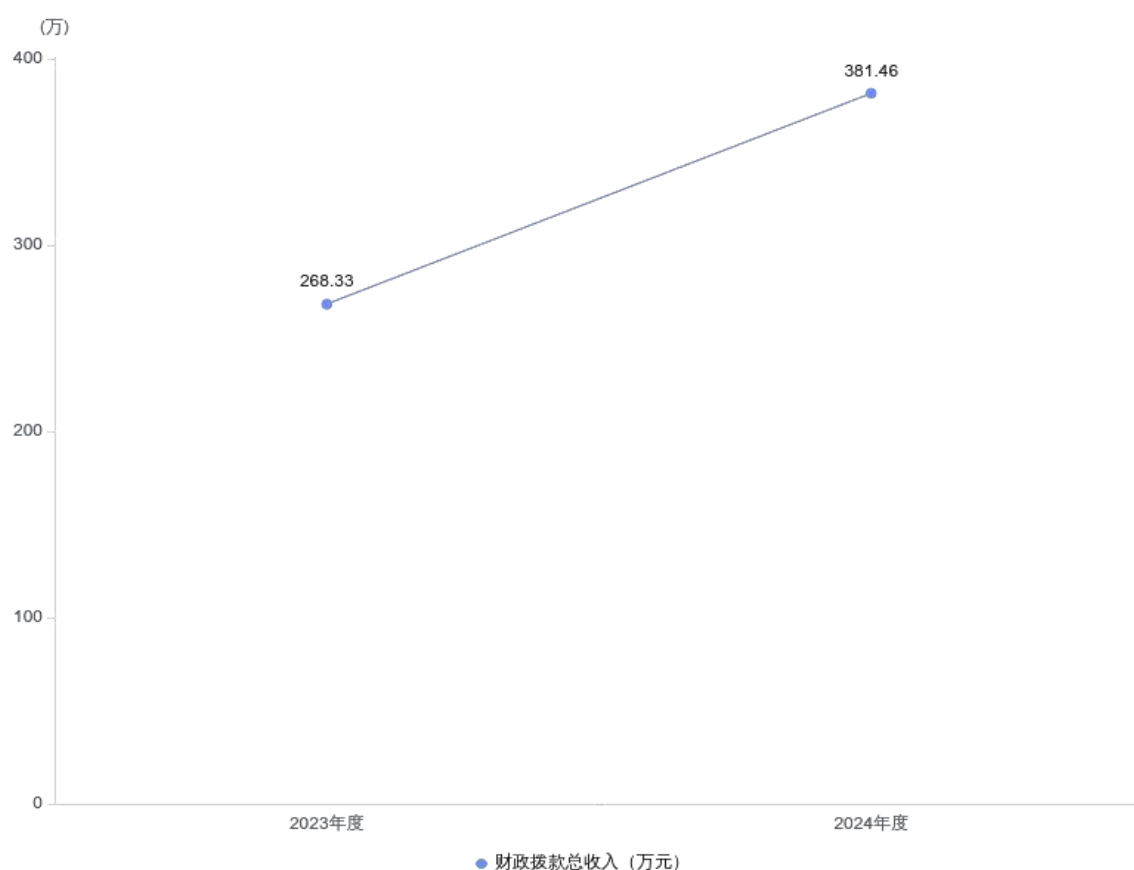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1.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13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新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增加项目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1.4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3.1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新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增加项目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1.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3.13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新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增加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1.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1.67 万元，占 5.7%。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工养老保险。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39.63 万元，占 89%。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机构运转维护项目和机构发展项目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0.16 万元，占 5.3%。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发放单位职工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其中：基本支出 196.98 万元，项目支出 184.4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100 万元，主要成效是实施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进行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对我市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开展扶助关怀；用于机构运转维护项目 83.88 万元，主要成效是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实施中国计生协暖心家园服务项目、中国计生协优生优育指导

中心服务项目、维护计生群众合法权益项目、建设家庭健康服务中心项目等；用于机构发展项目 0.6 万元，主要成效是为满足单位工作需要，更换无法正常使用的办公设备。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国卫办人口函〔2023〕337 号）和《中国计生协关于落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国计生协办〔2023〕63 号）文件精神，年中追加预算 100 万元，开展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

（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5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退休，

人员经费开支减少；二是厉行节约，减少单位公用经费开支。

（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老龄工作划转至民政部门，申请调减用于开展老龄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基本医疗缴费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基本医疗缴费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7.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 29.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调减“三公”经费开支。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上年没有“三公”经费开支，今年根据工作需求，产生了 0.03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

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调减“三公”经费开支。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3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健康报社首席编辑，主要是采访武汉市关于人口家庭、妇幼健康等方面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4 人次（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1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3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单位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84.48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成立了市计生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市计生协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从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等 4 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采取单位自评的方式进行评价，分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个步骤，定量评价以评价客体提供的相关资料为基础，经过认真审查和核对，测出定量评价结果；定性评价由工作组听取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及个案抽查，得出定性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结果，形成综合评价结论。评级分四个等次，90-100 分为优秀，80-90 分为良好，60-8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绩效目标评估结果纳入单位整体绩效考核，同时作为次年预算安排参考因素。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86.4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为 117.2%，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主要成效是：紧紧围绕全市卫生健康中心工作，认真落实“六项重点任务”，探索计生协发展新思路新亮点。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年初目标值未完成；二是计生协队伍力量薄弱，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有待提升；三是当前生育政策赋予计生协新职能和新任务，但经济形势下行，工作经费紧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年初预算时，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调研和考察，科学制定项目计划；二是加强计生协建设，进一步推进生育政策传播，深化计生特殊家庭帮扶，做群众满意的人民公仆；三是积极争取领导重视，迅速转变职能，适应新形势，努力推进家庭健

康促进行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12 万元，执行数为 18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1.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认真贯彻国家卫健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精神，落实优化生育政策服务工作有序推进、规范运作；二是通过全市暖心家园开展“5+N”服务活动，倾心关爱计生特殊家庭，及时回应关切，开展慰问疏导，助力信访稳定常态化。加强与专业律师事务所合作，切实维护计生特殊家庭权益。三是开展特色活动和主题宣传活动，发挥学习强国、人民网等重要媒体以及直播平台的作用，加强网上计生协新媒体平台建设，普及健康知识，传播健康理念，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四是通过项目驱动，实施家庭健康服务中心、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向日葵亲子小屋、青春健康教育基地等 6 大类家庭健康促进项目 44 个，持续推进家庭健康促进行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年初目标值未完成；二是生育政策调整，赋予单位新职能和新任务，未及时调整项目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编制年初预算时，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调研和考察，科学制定项目计划，注重研判项目的可开展性和实效性，保障项目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和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预算规划。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加

强 2026 年预算编制工作，落实重点工程项目。

2. 加强绩效管理。细化项目目标，科学制定项目绩效指标，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合理。针对 2024 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申报表填写质量，加强审核力度，完善项目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将绩效评价评分较低的子项目不再纳入 2026 年预算。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主动作为，推动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落实落地

（一）主动争取政策，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国家卫健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要求，市计生协牢牢把握政策机遇，主动向市卫健委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主任办公会专题汇报，牵头成立工作专班，确保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有序推进、规范运作。

（二）建立工作机制，落实项目经费。市计生协和市卫健委家发处、财务处建立定期联系工作机制，总结分析优化生育政策宣传和计生特殊家庭帮扶的工作现状，集中研判计生协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积极沟通，多方协调，争取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资金，并落实到位。

（三）完善政策措施，推动项目实施。根据“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和上级计生协有关要求，市计生协积极开展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和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将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细分为宣传培训项目 16 个、家庭健康促进试点项目 4 个，将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细分为暖心家园、心理慰藉项目各 16 个。

二、真情服务，倾心关爱计生特殊家庭

（一）深化服务内涵，引领服务项目多元化。指导全市暖心家园开展规范化建设，组织开展集体庆生、知识讲座、文体活动、交流联谊、入户关怀+主题特色活动等“5+N”服务活动。

（二）及时回应关切，助力信访稳定常态化。坚持做好政府维

稳的“大后方”，在今年两会期间和“4.18 计生特殊家庭聚集事件”中，织密“预警”网络，对重点对象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实行“每日一报”，全面排查异动情况，协助卫健委接访上访群众，针对性沟通疏导，较好化解上访群体情绪。

（三）创新工作机制，实现综合保险信息化。联合市卫健委家发处、市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构建计生特殊家庭疾病综合保险信息化工作机制，实现“应保尽保，应赔尽赔”。实行“一比对双反馈”制度，每周将特殊家庭信息与全市住院人员信息进行比对，将住院的特殊家庭信息反馈给住院人所在社区和承保公司，督促社区及时上门慰问、宣传保险政策，督促承保公司及时开展赔付工作，极大提升综合保险服务效能。

（四）拓展帮扶内涵，探索关怀服务专业化。与专业律师事务所合作，成立计生家庭权益维护指导服务中心，建立计生特殊家庭心理咨询师团队与律师团队双向培训机制，开展法律宣传讲座，提供法律咨询、民事调解、代理诉讼等法律援助服务。启动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基线调查项目，为全市计生特殊家庭帮扶政策的进一步优化完善，提供专业化数据支撑。

三、合作共创，宣传活动成效显著

（一）主题宣传特色鲜明。聚焦 5.15 国际家庭日、5.29 会员活动日、9.26 世界避孕日、12.1 世界艾滋病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特色活动，倡导新型婚育文化，助力人口高质量发展。

（二）媒体助力唱响发展旋律。与党媒合作，在学习强国、人民网等重要媒体宣传，同时借力掌上武汉、抖音、微博、百家号、

斗鱼等直播平台加大宣传，累计观看量达 358 万余人次，向中国计生协、省卫健委、省计生协公众号发布信息 40 余篇。

三是新媒体宣传提质升级。打造网上计生协新媒体平台，开通“武汉市计生协”微信公众号，一方面畅通基层计生协投稿渠道，第一时间传播基层动态。另一方面推送健康科普知识，传播健康理念，提升家庭自我保健能力。

四、项目驱动，持续推进家庭健康促进行动

（一）着力提升项目管理精细化水平。指导全市各级计生协实施家庭健康服务中心、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向日葵亲子小屋、青春健康教育基地等 6 大类家庭健康促进项目 44 个，形成国家级、省级、自建服务阵地三级项目网络，累计开展各类服务活动千余场。着力打造御太极互助养生志愿服务项目、武昌区优生优育指导中心，江夏区向日葵亲子小屋等亮点工程，以项目“小切口”撬动“大服务”，协同落实“最后一公里”生育支持服务，多次获得国家和省级领导肯定。

（二）建强全市家庭健康指导员及师资队伍。举办两期全市家庭健康指导员师资培训班，通过专题讲解、头脑风暴、小组讨论、情景模拟、现场考核等形式，创新构建多维立体的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体系，今年全市共培训家庭健康指导员及师资 4800 余人。

（三）创新开展家庭健康指导员风采展示活动。联合市卫健委举办家庭健康指导员风采展示活动，共收到视频作品 61 个，通过小品、快板、三句半、工作纪实、歌舞等，充分展示基层一线指导员的精神风貌。

（四）赴外调研学习先进工作经验。为对推动武汉市家庭健康促进阵地建设，市计生协带队赴苏州、扬州学习调研。通过现场观摩、研讨交流等方式，对当地家庭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家庭健康促进阵地运营模式和创新实践等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动生育政策服务项目	贯彻落实国家卫健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工作的规范的通知》	1. 牢牢把握政策机遇，主动向市卫健委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主任办公会专题汇报，牵头成立工作专班，确保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管理有序推进、规范运作。 2. 和市卫健委家发处、财务处建立定期联系工作机制，总结分析优化生育政策宣传和计生特殊家庭帮扶的工作现状，集中研判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积极沟通，多方协调，争取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资金。 3. 积极开展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和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将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细分为宣传培训项目 16 个、家庭健康促进试点项目 4 个；将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细分为暖心家园、心理慰藉项目各 16 个。
2	关爱计生特殊家庭	落实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	1. 指导全市暖心家园开展规范化建设，组织开展“5+N”服务活动。 2. 及时回应关切，对重点对象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全面排查异动情况，协助卫健委接访上访群众，针对性沟通疏导，助力信访稳

			定常态化。 3. 构建计生特殊家庭疾病综合保险信息化工作机制，将住院的特殊家庭信息反馈给所在社区和保险公司，督促社区上门慰问和宣传，督促保险公司赔付，提升综合保险服务效能。 4. 成立计生家庭权益维护指导服务中心，为计生特殊家庭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3	宣传教育	开展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	1. 聚焦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特色活动，倡导新型婚育文化，助力人口高质量发展。 2. 在学习强国、人民网等重要媒体，以及直播平台，加大生育文化宣传。 3. 打造网上计生协新媒体平台，推送健康科普知识，传播健康理念，提升家庭自我保健能力。
4	推进家庭健康促进行动	通过项目运作和专业队伍建设，协同落实“最后一公里”生育支持服务。	1. 指导全市各级计生协实施6大类家庭健康促进项目44个，形成国家级、省级、自建服务阵地三级项目网络。 2. 加强全市家庭健康指导员及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今年全市共培训家庭健康指导员及师资4800余人。 3. 开展家庭健康指导员风采展示活动，充分展示基层一线指导员的精神风貌。 4. 赴苏州、扬州学习调研家庭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家庭健康促进阵地运营模式和创新发展等工作，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

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2024 年度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市计生协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市计生协 填报日期：2025年9月8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基本支出总额（万元）		196.98		项目支出总额	189.4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29.71	386.46	117.21%	20.00	
年度目标1：（8分）		广泛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宣传活动	8场	8场	4
		时间指标	12月以前工作任务完结	完成	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群众性宣传教育工作	开展宣传活动	开展宣传活动	2
年度目标2：（25分）		扎实推进优生优育指导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生优育健康知识讲座	10场	17场	4
		数量指标	优生优育主题宣传活动	2场	4场	2
		数量指标	儿童早期发展教育授课	110场	240场	4
		数量指标	儿童心理测评	100人	0人	0
		数量指标	儿童个案咨询	50人次	50人次	4
		时间指标	12月以前项目任务完结	完成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6.66%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家庭优生优育意识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
			实施健康母婴计划	提高保健意识	提高保健意识	1
年度目标3：（25分）		全方位帮扶计划生育家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色养生服务	56场	70场	4
		数量指标	特色健康知识讲座	10场	10场	4
		数量指标	集体活动、文体活动	50场	55场	4
		数量指标	集体心理辅导	5场	5场	4
		数量指标	失独个体心理干预	100人次	100人次	4
		时效指标	12月以前工作任务完结	完成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计生特殊家庭帮扶保障制度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1	
年度目标4：（10分）		积极维护计生群众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法规讲座	20场	20场	4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	30000份	30000份	2
		时效指标	12月以前项目任务完结	完成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等法律咨询援助	畅通计生群众维权渠道	畅通计生群众维权渠道	1

年度目标5：（6分）		全面实施家庭健康促进行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健康服务包	100个	2100个	4
		时效指标	12月以前项目任务完结	完成	完成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健康素养	家庭健康宣传服务	家庭健康宣传服务	1
年度目标6：（6分）		推进市计生协改革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员代表大会	1场	0场	0
		时效指标	12月以前工作任务完结	完成	未完成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市计生协改革发展	促进单位发展	未完成	0
总分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个别产出指标未完成。 2、通过目标值完成情况，反映计生协队伍力量薄弱，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有待提升。 3、预算调整反映出当前生育政策赋予计生协新职能和新任务，但经济形势下行，工作经费紧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年初预算时，对项目的可行性应进行充分调研和考察，科学制定项目计划。 2、加强计生协建设，进一步推进生育政策传播，深化计生特殊家庭帮扶。 3、积极争取领导重视，迅速转变职能，适应新形势。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市计划生育协会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填报日期: 2025年9月8日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计划生育协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7.12	189.48	161.78%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宣传活动(4分)		8场	8场	4
		数量指标	优生优育健康知识讲座(4分)		10场	17场	4
		数量指标	优生优育主题宣传活动(3分)		2场	4场	3
		数量指标	儿童早期发展教育授课(4分)		110场	240场	4
		数量指标	儿童心理测评(4分)		100人	0人	0
		数量指标	儿童个案咨询(4分)		50人次	50人次	4
		数量指标	特色养生服务(4分)		56场	70场	4
		数量指标	特色健康知识讲座(3分)		10场	10场	3
		数量指标	集体活动、文体活动(4分)		50场	55场	4
		数量指标	集体心理辅导(3分)		5场	5场	3
		数量指标	失独个体心理干预(4分)		100人次	100人次	4
		数量指标	维权法律法规讲座(4分)		20场	20场	4
		数量指标	法律宣传资料(2分)		30000份	30000份	2
		数量指标	家庭健康服务包(4分)		100个	2100个	4
		数量指标	会员代表大会(4分)		1场	0场	0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2分)		1台	1台	2
		数量指标	聘用老龄工作人员(1分)		4人	4人	1
		数量指标	进餐职工人数(1分)		5人	5人	1
		时间指标	12月份以前所有项目完结(12分)		完成	部分项目任务没有完结	9.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90%	≥9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革计生协组织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和服务模式(3分)		提升服务能力	提升服务能力	3	

总分	8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个别年初目标值未完成。 2、生育政策调整，赋予单位新职能和新任务，未及时调整项目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	编制年初预算时，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调研和考察，科学制定项目计划，注重研判项目的可开展性和实效性，保障项目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和完成。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